

附件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麻章森工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麻章森工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由麻章区森工产业园区管委会组织实施，2020年7月6日取得湛江市麻章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麻章森工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湛麻发改[2020]106号）文件许可，按照麻章森工产业园区空间功能总体规划及产业布局，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以及电气通讯工程，其中，道路全长1434米，配套建设道路停车位350个、灯杆广告牌197个等，项目总投资9607.59万元。截至目前，项目已完成85.5%建设内容。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为确保我单位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区财政局相关要求，我单位重新调整了评价小组人员，情况如下：

### 1. 评价小组人员构成

组长：梁文涛

组员：谢林含、秦蕾蕾、苏远伟

办公室具体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运作。

### 2. 小组人员职责分工

组长：负责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全面工作，领导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

组 员：按工作职责填写本部门项目资金自评数据，撰写本部门项目支出自评报告，收集整理有关材料报办公室，由办公室适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数据。

**(二) 自评工作过程。**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部署工作任务，落实责任到人。财务人员根据评价指标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对财务资料和统计数据汇总、分析，如实填写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自评数据表和项目执行情况等佐证资料，对我单位项目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按评价方法进行项目绩效评价打分。经过全面详细分析评价，我单位2023年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5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单位按通知要求于2024年5月30日向区财政局预算股报送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材料。我单位认真对照文件要求查阅、核实资料如实填写，做到自评材料有据可查，保证高标准高质量，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是否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 三、绩效自评结果



在2023年预算年度内，圆满完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在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方面均达到相关规定标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95分，自评等级“优”。

####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2023年度麻章森工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债券资金安排资金1300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2023年度该工程支出1300万元，资金支付率100%。

3. 资金管理情况。资金管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合法、合规；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支付等都能履行相应手续。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麻章森工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由麻章区森工产业园区管委会负责组织实施，协同监理单位定期对工程质量、安全、进度进行检查，发现存在问题立即要求施工单位及时整改并书面答复。项目建设流程均按规定程序推进，建设期间没有发生过一起质量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数量指标：项目拟建道路全长1434米，截至目前已完成85.5%工程建设内容，其中：道路1226米，配套建设人行道，车行道，排水管道，隔离带等。

质量指标：经监理单位验证，建设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债券

资金使用符合规定。

时效指标：加快施工进度，按时完成相关建设，完工及时率 $\geq 90\%$ ，债券资金支付及时。

成本指标：概（预）算超支率为0。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经济效益：完善园区基础设施，改善园区通行能力，提高园区承载能力，促进区域性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方便周边群众出行，改善区域投资环境。

生态效益：交通建设项目建设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并符合环境保护相关规定。

可持续影响：拉动区域经济的增长，适应未来一定时期交通需求和园区路网建设。

##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道路两旁乡村均能享受项目建成后带来的便利，特别是道路沿线群众，满意度大于90%。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1. 项目建设配套资金不足。道路工程属于公共设施的建设，单靠省帮扶资金、专项债券，还存在较大的难度，建议市、区地方政府加大加大公共财政对道路建设的投资力度，规定落实资金的时间节点，共同推动道路建设，及时完成道路建设。

2. 暂未办理项目剩余10亩土地的用地手续。由于项目中约10亩用地不符合土规（调整需要经省自然资源部门通过备案），导致无法办理用地手续，进而导致无法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森工一路预留规模落实方案于2023年12月经市自然资源局批复。目前我单位正在抓紧办理项目剩余10亩土地的用地手续。

## 六、改进意见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单位项目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今后着重在以下方面予以改进：

1. 抢抓机遇向上争取基础建设资金，利用园区身份优势，通过上级部门争取项目资金。
2. 积极与相关部门对接，推进剩余10亩土地的用地报批工作。

##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 信息公开（预决算）：我单位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编制2023年的预决算，并及时在网站公开。

(2) 信息公开（绩效目标）：按照绩效目标批复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在网站公开（公开内容与财政局批复一致）。

(3) 信息公开（自评材料）：按照自评材料的规定范围要求及时在网站公开了自评报告、自评基础数据表、评分表，且内容规范、真实、完整。